

浮世

绘

第三部

“浮世”源自佛语即“尘世”

“浮世绘”就是“虚浮世界的图画”

情人啊

一人◎著



当代

浮世绘

第三部

情人啊

一人◎著



当代世界出版社

图书再版编目(CIP)数据

浮世绘. 第三部, 情人啊 / 一人著. —北京: 当代世界出版社, 2004. 7

ISBN 7-80115-620-X / I · 94

I. 浮... II. 一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64717 号

书 名: 浮世绘

出版发行: 当代世界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复兴路 4 号 (100860)

网 址: <http://www.worldpress.com.cn>

编务电话: (010) 83908403

发行电话: (010) 83908410 (传真)

(010) 83908408

(010) 83908409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市龙展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×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: 9.75

字 数: 200 千字

版 次: 2004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10000 册

书 号: ISBN 7-80115-620-X / I · 94

定 价: 58.80 元 (一套三册, 单册定价 19.60 元)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!

情人啊

引 文

从小，我就有许多梦想，但到现在，它们一个也不曾留下。我也没有了眼泪。夜色从身边淌过，没有半点重量。它轻轻唱着歌。湿漉漉的歌声被月光一洗，化作一粒粒露珠儿，漫不经心地在花朵上打着滚。黑沉沉的夜里开满黑沉沉的花。天地接近虚无。尘埃在空气中悠悠飘浮。很快，这个世界干燥冰凉。我闭上眼睛，来到另一个世界，透明的，到处缀满星星一般的眼睛。街道是红色的，街道中央的草是橙色的，拦在街道上空的灯是黄色的。绿色的脸孔，蓝色的血液、靛色的皮肤、紫色的天空。她在那儿，像一滴水花。她说她叫听雨花。我就点点头。我慢慢地走在坚硬的马路上，身体摇摇晃晃。隔着老远老远的距离，我也能听见她说的每一句话。

她在街道那头。街道像条丝带勒紧了我的咽喉，可我还是想走过去对她说一声，“你还好吗？”其实，我想说的是——这世上还会有爱吗？她笑嘻嘻地看着我。她远远地看着我。她像一颗钻石。她说，有啊。只要肯相信，那就有了。她递给我一本书。她的目光澄清而且幽静。她把头发挽在脑后。

她说，有一天，月亮升起来的时候，她在天穹下看这本

浮世绘

第三部

书。渐渐地，心脏仿佛透明了。好像有某种东西悄悄地伸出手，将她整个拎起，然后头朝上、脚朝下倒了个干干净净。不再有尘埃。到处都是花开花落的声音，一朵一朵，金黄或者鲜红，它们把夜色里的喧哗一点点抹去。

她说，树的影子会在月光下清澈如水。清澈如水的还有我们留下的这些文字。水在文字间潺潺流淌，叮叮咚咚地响。

她说着话。我听着话。她是女人。我是男人。晶莹剔透的女人让人怜、让人爱、让人心尖打颤。还有什么比女人更为美好？女人，神的恩赐哪。美，而且真实的，在这个龌龊人世间也只有女人了。人都是奇形怪状，可以折叠起来的。而女人，因为美，因为真实，因为她们的鲜活鲜嫩，所以在奇形怪状、可以被随意折叠的人生中，她们阐述了生命的另一层意义。是这样吗？

月光穿过飞鸟，发出啾啾的鸣叫。流云卷过大地，忽然嫣然一笑。香气袭来，铺天盖地。我看着她。她对着我笑。我在街道这头，她在街道那头。她说，女人肩上长着翅膀，心中盛满花瓣，因为爱而爱，因为恨而恨。她们抿起的唇角让星光痴迷，让黄金失色，让权杖变得没有半点儿分量。因为她们，爱情不再是神话……

我没有反驳她的话，也没有赞同她的话。我听见一首歌。我认真地听着这首歌，然后轻轻地哼起来：

清江水流往东来，终有一日归苍海。

夜里得遇桃花开，月色拂动郁孤台。

情人啊

佳人容颜因此白，抚箫更闻鸟语哀。

谁见少年轻狂爱，总似山风吹暮霭，吹暮霭……

很奇怪的，有样东西忽然微笑地在心底翻了一个跟斗。露珠从月色里盈盈坠下，颜色青翠，一滴一滴，清脆地响。我的手指尖竟然莫名其妙地微微烫了。有些诧异，我看了一会儿天空，又研究了一会儿掌纹，开始笑，笑得越来越大声，一直到笑出眼泪。我泪流满脸。一阵风猛地发出一声尖锐的叫喊，从街道那头横地冲来。我被撞成粉碎。她不见了……我永远也不能走近她的身边。我想了想，可还没等我想明白，我就已经回到原来的那个世界。

我在一台电脑前坐下。能陪着我的似乎也只有它了。我又想了许久，恍恍惚惚，手指不由自主地敲击键盘，它不停地说着话，像是有了生命，于是，电脑屏幕上浮出一行行文字，一个个故事。我与她们，她与它们。

情人啊

01

那天，有很多阳光，多得令人吃惊。

风把阳光卷起，暴雨般倾盆而下，很快，整个小城都被冲刷得一干二净。笼罩在大街小巷多日的寒冷与潮湿一下子全部烟消云散。马路上冒出一层白茫茫的光。

我趿着鞋，从房间里走出。阳光落在脸上、肩上、胳膊上、大腿上，暖暖和和。心情便随这阳光慢慢漾开。我微眯上眼，浑身每个细胞隐隐约约渗出一丝丝惬意。说真的，人其实与挂于橱内的衣服差不多，都需要不时拿出来晒晒太阳。这样，不仅对得起别人，也对得起自己。

在身后这个阴郁的房间里，我确实呆了太久，也想早点走出来，可天气一直太冷了，我又找不到其他能够允许我住下来的地方，所以不管这套房间有多么讨厌，我还是咬着牙关忍受了这么久。不过，惭愧的是，有时夜里醒来，慢慢打量着在屋子里恍恍惚惚飘动的一些影子，我的牙齿却又咬得不那么咯吱咯吱响了。

我刚离婚，屋子还残留着太多我前妻的气味。我曾把床单扔入洗衣机里前后洗过三遍，但床缝里还是能不时发现几缕长发，黑色的、卷曲着的。它们就像小草，生命力极其顽强，最后我彻底失望了。我实在找不出什么法子把这张床也放入

浮世绘

第三部

洗衣机里。有一段时间，我怀疑自己有病，可病这种东西并不能把它从脑海里掏出来放在桌上研究，再加上我也不是干医生这行，对如何治病无甚心得，更没丁点儿兴趣。何况再好的神医也常治不了自己的病，于是我找出个办法，如果说我能证明活着的人多多少少都有点儿病，那么我是否有病不仅不必大惊小怪，而且它根本就是一个伪命题。我挠着头，咬着笔，在一大叠白纸上飞快写着，我想若小时读书时能有这么勤奋认真，北大清华的校长早开着卡迪拉克专程来迎接我了。于是，写完最后一行证明文字，我便得意洋洋跳起来，在地板上打了几下滚。地板很硬，把脊梁烙得很痛。但我很开心。亚历山大皇帝挥剑劈开那个死结时，心里也一定很开心。

我的前妻长得很漂亮。床头垃圾筐内还有她一张相片。我很想把它扔掉，可把这个筐拿去倒时，它总粘紧在筐底，我又不想伸手碰它，只好仍把它带回家，每天晚上不停往上面扔水果皮，废纸屑。说实话，我很为这张相片可惜，它本来应该在墙壁上，粘在最显眼的地方。这真是有点儿委屈它了。

它现在的样子着实很脏，可上面那女人并没有发现这点，还是很灿烂很妩媚地对我笑。她的眼睛像勾子，专勾男人鼻血。有好几次我曾没来由地想，若相片上的她没穿衣服，我再拿去扫描几万张沿街叫卖，不出半年，怕是比尔盖茨先生也得向我借点儿银子周转了。美女就是生产力嘛。不过，我马上就意识到这个想法有多么卑鄙，简直比靠墙喝粥的老太婆还要无耻下流。我便狠狠赏给自己几个嘴巴，把原本瘦削的脸打胖一点。我用的劲很大。空气也在一边叭叭地拍着巴掌。

情人啊

我对着床头镜子里那个稍显好看了的自己，微微一笑，然后在床铺上躺下，翻来覆去。小时候念过一首诗，叫关关雎鸠。里面的男主人公整夜也“辗转反侧”，但我明白，我们之间最大的不同是，他盼着明天，盼着早点天亮，而我却不盼望，什么也不盼望。

空气中到处弥漫着她的味道，这很让人伤心。我曾把夏天没用完的杀虫剂在屋子内狂喷过好几次，可还是不能解决这个问题，这让人不得不怀疑起该公司的产品质量。于是，我打电话进行投诉。他们说，他们的产品只负责消灭蚊虫，对于其他事物爱莫能助。我不服气。我说，我是害虫，我是害虫，谁怕谁……我的意思本来是想告诉他们，我就是一只虫子，为何这杀虫剂就不能消灭我？可见其质量有何等低劣。可惜他们的智商太低了，我还没把歌唱完，他们就嘟囔了声，匆匆挂断电话。他们仿佛说了点什么，仿佛是在嘀咕神经病什么的。我不高兴了，继续打电话，这次接电话的是个女人，声音软软的，很好听，像一张松软的床，让人恨不得立刻跃上去蹦几下。所以我便尽可能地把语气放温柔，把语速放缓。我告诉她，我已充分证明了“人都是有病的。”为何刚才那个男人要说我是神经病，而不说 he 自己是神经病？莫非他真以为我是一个神经病？

女人便吃吃地笑。于是我们开始聊天。从有病说到没病，从蚊虫的习性说到蚂蚁的天敌，从埃及艳后的男人说到盗墓迷城的僵尸，从西施姑娘的大脚说到还珠格格的弱智……最后，我猛地发现这不是 800 对方付费电话，我连再见都来不

浮世绘

第三部

及说，先是手好像被蝎子刺了口，然后心脏蓦然一痛，我赶紧把电话往地上一扔，用脚踩住。我喘着粗气，盘算着如何应付下个月的电话账单。说来惭愧，我前妻把我所有的钱都席卷一空。我是个大男人，又怎么好意思她斤斤计较这问题？所以当她在屋子里翻来挑去，嘴里不停说着“这个东西你用不着，我带走”时，我也只有尽力配合她的工作不断点头。我在镜子里看见自己点头的频率比鸡啄米还要快。为此，我非常满意。

我忽然想起那则比较有名的笑话，便急忙躺在床上，等待着她把我装入衣箱带走。她来到我身边，掀起床单，把底下那包还没来得及拆封的避孕套装入衣箱，她的记忆可真好，让人佩服。她对我笑，“走了。”我也笑，“好走。有空记得回来坐坐。”她说，“那是一定。”我忽然想起一件事，“孩子怎么办？”她说，“孩子跟你姓，当然归你了。”

我琢磨了一下，觉得她说的不无道理。若是我跑到派出所把孩子的名字改成跟她姓，这活估计不仅麻烦而且很难，派出所的副所长是她表哥，原来见我不把我肩膀拍疼绝不撒手，前天偶然遇上，脸色黝黑、胡子铁青，手不停地去摸裤腰上挎着的某种鼓鼓囊囊的东西，就仿佛我是一个十恶不赦的犯人。我心虚地低下头，在这种饱含专业素质的目光的逼视下，我知道自己错了。前些天有人骑车撞着一个老头儿，我在旁边看见了，仅仅只扔下几百块钱，就匆匆跑了。我应该把老头儿送进医院。但这世上并没有后悔药吃。所以我只能蹑手轻脚从他身边走过。我是一只老鼠。一只老鼠与一只猫狭路相逢，老鼠还能说什么？

我前妻又说，“孩子一直是你妈带着的，有了感情，若我

情人啊

把孩子带走，你妈会很难过的。”她这话让我很感动，到了这种时候，她仍然不忘为我妈着想。可惜我是个男人，否则定要嚎啕几声，以示我的感激之情。过了几秒钟，她走了，我仍躺在床上。我仔细地数着她的脚步声。1234567。然后，就没有了。

天花板一片雪白，于是就好像有一些雪花从上面飘下来，白茫茫大地可真干净。我在床上耸耸肩。我觉得自己这个动作比好莱坞大片中的那些男人更有绅士风度。可惜的是，房间里没有观众。我对着屋子里的镜子龇牙咧嘴一笑。屋里有很多面镜子，摆满各个角落。我的脸在镜子里被不断重叠。光线把我渐渐扔远，镜子里的那个人仿佛离自己有无限远。我皱皱眉，从枕头下拿出一个巴掌小的镜子。这是我前妻在我们俩还恩恩爱爱时买的，说是要帮助我认识一下她的皮肤有多么好。所以上面现在还有着她的一根长发。

我把我前妻的相片放到鼻尖，用力地嗅了嗅。我本来想说一声好臭，可嘴巴啜嚅了好久还是无法说出来。它确实香。虽然她已离开我，爱上了别的男人。虽然当年她曾哭着喊着说要与我一生一世，但我应该理解明白她现在的选择。何况，据说科学家已证明所谓爱只是一些激素，当激素停止分泌，爱情也就告以段落。我不懂科学，也不懂爱情，不过若有人勒令我，餐餐都得吃我现在最喜欢吃的红烧肉，我想自己也会大倒胃口，而且事情有发生，也就应该有结束，爱情亦不例外。我不能因为爱情离开了而昧起良心说这根头发很臭，而事实上，在过去的很多个夜里，我只有闻着她头发上传来的

浮世绘

第三部

香味儿才能睡上一个好觉。

对吃红烧肉，我倒有点儿心得，但这并不能证明我就是
一个有生活常识的人。坦率说，我缺乏常识，曾读过有个叫
“一人”的某篇文章，他在那里说，“我一直生活在幻觉中，歌
声拎起我的脑袋不停地往墙上砸。”我觉得他与我一样，都属
于是没有常识的，换言之，也就是笨蛋加白痴。

可能很多人并没有意识到常识是什么。遗憾的是，我也
说不清。我只知道，人要活着，拥有常识比拥有知识、智慧、才
华要强十倍、百倍、千倍、万倍、亿万倍。请原谅我使用这么夸
张的语气。这确实是我付出惨痛代价换来的教训。我老觉得
自己有义务提醒一下别人，不要再掉进这么一个大坑。我想
这种脾性也很可能是我前妻离开我的原因之一。我太喋喋不
休了。我不应该老念叨她穿得太暴露会招惹一些狂蜂浪蝶。
我的前妻选择离开我，我觉得她做得很对。不谈什么天赋人
权，人人都有选择自己生存方式之类的大道理，我敢肯定，我
的前妻若继续留在我身边，一定是在糟蹋她的天生丽质。漂
亮是种资本，不仅能换钱当硬通货使用，它更能有助于人们
的梦想实现。马丁路德说的好，我有一个梦。我又有什么权利
去苛责她的梦？

我给不了她所想要的，我就得尊重她的决定。

硬通货总是在不断流通过程中。

记得那位一人先生还说过两句话，一是，我们可以不尊
重生命，但不能不尊重硬通货，它比我们的意义更大一点儿
或者说它给了我们意义；二是，没有资格的人对硬通货所谓

情人啊

的尊重，毫无例外，皆是对它极端恶劣的侮辱。

他说得很有趣。所以我能很快地明白他的意思。同样是一个“毫”字开头的成语——毫无疑问——我现在已经属于那群没有资格的人了。我这句话并不是空穴来风。

记得我与她还没有离婚的某天中午，我去快餐店里吃饭，看见我的前妻正与个男人手牵手在大街上。男人身高一米八，手腕上一块亮晶晶晶晶亮的飞亚达表，一身“金盾”西服更衬出其轩昂气势，每走一步皆若龙腾虎跃，吓得满街的苍蝇没有一只敢靠近，更甭说那些在路边蜷曲着的乞丐了。而我的样子差不多……说起来这就真让自己羞愧，这样说吧，这些飞舞在我身边朝我不停吐口水的苍蝇，若有哪只肯与我称兄道弟，那算是给我面子。我瞧了瞧这位男人，又低下头看了看自己前二天在手腕处用香烟烫出来的一个疤。我把一些冲动硬生生地咽回肚子里，这倒不是我怕那男人的长宽高，虽然我在他面前无法不自形惭秽，只是觉得若自己一个箭步跳过去，如何开口介绍自己这种小问题倒不打紧，关键是围绕在我身边的这些苍蝇若也跟着嗡嗡飞过去吓着我前妻，那可如何是好？

她可是一向就讨厌这些玩意儿。我紧走几步赶入快餐店里，喘着粗气，暗暗下定决心，下次再也不来这家快餐店吃饭。我忽然觉得自己像一只头上发了绿的乌龟，可又迅速意识到自己的错误——乌龟可是古代四大神兽之一，我有什么资格与它老人家相提并论？

浮世绘

第三部

02

我在镜子里看着她。镜子是古铜色的。手柄斑驳，镜面凹凸不平，样子有点儿像《红楼梦》中出现过的“风月宝鉴”，但应该不是。最起码，里面没有人影，只有一行行似有若无的字迹，在飞快地出现，又飞快地消逝。我有些好奇，便举着镜子对她说，你看。

她抿嘴一笑说，看见了。

她又说，你看见了吗？

我都想不起来她是如何出现在我身边的。不过，等到她出现时，窗外，已经有蝴蝶在飞，顺风迅速往上飞，翅膀五彩缤纷，并随着阳光微微泛动，恍恍惚惚，这个世界好像有烟花，有柔软的烟花在开放。

我抬头往窗外望去。

葱绿树梢头，白云悠悠，一圈圈涟漪把空气滤净。不知道是谁正在天空中踮起脚尖婀娜起舞。一片片白云随着一阵阵风迅速变长变短变大变小，有趣极了。她在房间里坐下来，音乐的声音似雨点纷纷扬扬，她微微笑，对着镜子微微地笑。她为自己沏好杯清茶，双手握紧，双唇抿起。她握紧了手中的温暖。她说，女人的美丽可酿制成酒，如那九九女儿红深埋于黑

情人啊

土中，待到某日，揭坛一看，十里都香。她喝了口水，翻开尘封已久的日记，给我看。暖暖阳光从窗外吹来，这个世界慢慢浮起，虽然有点儿混乱或无序，但我知道，这一切都很真实。我笑起来。她也笑了。她忽然说，你愿意听我说话吗？她的声音可真好听。我点点头。我说，愿意。

她嫣然一笑，那么你有耐心吗？听一个三十几岁女人没有逻辑的、支离破碎的絮叨？

我愣了下，我还真没有想到她会问我这样的问题。我的手指在键盘上胡乱敲击了一会儿。说句老实话，耐心可不是一个人人都有的东西。何况是在这个人人急着追名逐利渔色的年代。我有没有耐心？我用手指按紧键盘上的“Z”键，屏幕上很快便跃出一行行字母。好像我现在也不能去干什么吧？我点点头，又摇摇头，又再点点头。我终于咬了咬牙齿，小声说道，应该有些。

她乐了，笑意盈盈，腾身一跃，站在我的键盘上，冲我扮了个鬼脸儿，一头扎进我的电脑里。

一行行文字开始涌现。

.....

那年，我十九岁。我住的屋子有块很大的玻璃，很多时候——尤其是夜幕来临，屋内灯光亮起，整个世界仿佛就剩下我一人时——它就像一面非常大的镜子。

有一天，雨下得很大。雨打在玻璃上，当当地响，然后一滴滴滑落，仿佛泪，仿佛是老天爷的眼泪在飞。老天爷好像也是一个女人。有哪一个男人的眼泪能够“飞”成满空珠玉？我

浮世绘

第三部

喜欢孟庭韦，她是一滴泪水，清澈而且晶莹。不过，泪水会在空气中渐渐消失殆尽，因为生所以必须死，这或便是书上说的天道，但这种玄而又玄的东西总是让我很易头痛。

我刚走上工作岗位不久，开始赚钱了，想买束花或个泥人娃娃给自己，已经毋须再看别人脸色，更不用再眼巴巴瞧着父母的口袋流口水，这似乎值得开心。于是，我买了一包黄豆，一粒粒扔入嘴里，咯吱咯吱咬着。书上说，嘴上无意识的咀嚼动作能驱逐心中隐隐约约的不安。说真的，我并不感到高兴，反而有点儿难过，这在别人眼里或是有些莫名其妙，但我自己很清楚，我失去了很多很多，包括信心。工作虽然没多少天，可就已感觉对很多东西无话可说，对这个世界，尤其觉得冷。我知道这样并不好，事实上我也没有经历更多什么，但我无法改变心底这个念头。有人说，人生如戏。冥冥中似乎有人正对我说——听雨花，你的一生是个悲剧。我心中微微一动，谁的一生又不是悲剧？就是喜剧，也是含泪的笑。只是不知什么时候才是属于我的悲剧高潮？只能等待，不管是坦然或是不坦然。我想起等到胡子也白了的戈多，想笑。

我叫听雨花，这名字是指一朵在听雨声的花还是指听雨溅起的水花？不知道我爸在取名字时想起什么，总之，不管他给我取一个什么样的名字，我一样会永远深爱他。我姓听，百家姓里没有这个姓氏，所以从小到大，在许许多多人的眼里我是个奇怪的人，虽然我普通得就像一根小草。

雨下得愈发密了，滋滋地响。屋内闷得很，我随手翻开高中毕业留言册，忽然感觉往日的那些情谊正慢慢地从字里行

情人啊

间渗出，并一点点梗在喉间。眼前晃过一张张同学的脸。胖、瘦、俊、妍，没有一张脸是难看的。我情不自禁用手指摸了一会儿大家在留言册上的字迹。陈自立在上面写了“人一走，茶就凉”六字。想来彼时那刻，他正是嘘唏不已。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，但人终究是人，离别难免依依，春花秋月何时了？小楼昨夜又东风。人之所以脆弱，或便是因此。

十九岁了，未来会怎样？空间无涯，时间无限。天似穹庐笼盖四野。我虽是如此微不足道的渺小，但对于自己本身来说，“我”就是一切。世界变幻莫测，很多东西都似是而非。我心中因为有点儿悲哀而显得很静，如古井之水，但井中有月，月生涟漪，我无法不受影响。学生时代，感觉自由自在，蓝天白云，鸟悠悠地飞，而今走上社会不过几日，却已暗自生凛几回，有些恐惧，如何才能保护好自己？沉默是金，做别人眼中的一个淑女与一个无害的人，这或就是大家嘴里常说的成熟。是这样的吗？我不知道，所有的道理都有各自的道理，每一句话，尤其是老人叨叨不休的话、写在书本上张牙舞爪的话，在某个时候看来，都是那样博大精深，都让人觉得害怕。

有种奇怪的感觉，自己现在所写下来的每一句话，都会在未来某一天让别人、让很多人细细触摸，这种感觉如此强烈却又没有半点儿来由。究竟怎么了？雨还在下。这个世界在雨声中嘈杂。我把手赤裸裸伸出窗外，雨很快就打湿了我黑色的长发。

生命，常让我悲哀，如何才算珍惜？如何又算是挥霍？生命是轻还是重？昆德拉是媚俗还是媚雅？我仿佛忽然明白了